**江西警察学院2021级开学典礼议程**

时间：9月30日上午8点

地点：学院田径场

主持：院党委副书记、院长袁志坚

现场组织者示意开学典礼即将开始，工作人员就位。

马晨刚同志向胡朗民书记报告，开学典礼正式开始。

主持人介绍出席领导后，进入正式议程。

**一、全体肃立，升国旗，奏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**

**二、2021级军训成果展示**（以下内容由解说员解说）

江西警察学院仪仗队、各系方阵分列式表演；

**三、举行2021级学警授衔仪式**

（一）院党委委员、副院长周木岚同志宣读授衔命令。

（二）请院领导为2021级新生代表授衔；

**四、2021级新生代表发言**

**五、教师代表发言**

**六、表彰军训先进集体和个人**

（一）请院党委委员、政治部主任朱同友同志宣读表彰名单；

（二）请院领导为获奖集体和个人代表颁奖；

1、请获得军训先进单位和最佳方阵的系部代表上台领奖；

2、请21级新生军训会操前8名中队代表上台领奖；

3、请优秀教员代表上台领奖；

4、请军训队列标兵代表上台领奖。

**七、请厅党委委员、院党委书记胡朗民同志讲话**

（胡朗民书记向全院新、老生和教职工代表作动员讲话）

**八、全体起立，奏唱江西警察学院院歌**

**主持人宣布典礼结束。**

温馨提示：

1. 按程序要求，当分列式队伍行进至主席台前并敬礼时，主席台领导应站立还礼。
2. 领导授衔撕去被授衔人警衔肩牌上的红纸即可，撕下来的红纸交由被授衔人带走。
3. 颁奖请领导按摆放好的奖状证书从上到下的顺序按四批次颁发。
4. 全院大二、大三学生参加开学典礼，需教务处统一办理停课手续。